

船舶脱离重点跟踪报告表

1. 船名	扬江 66	2. 船籍港	宁德	3. 船舶类型	干货船
4. 总吨	498	5. 建造日期	2008.5.28	6. 初始登记	060708000047
7. 船级社/检验机构		福建省船舶检验局		8. MMSI	412356410
9. IMO 号码/船舶识别号		CN20078827049			
10. 列入重点跟踪 海事机构名称		分支海事机构：台州海事局 直属海事机构：浙江海事局			
11. 列入重点跟踪日期		2018 年 3 月 13 日			
12. 申请脱离重点跟踪的情况说明： <p>2018 年 3 月 7，“扬江 66”（原船名“长鑫 588”）在中小型船舶专项整治行动安全检查中被台州海事局滞留；3 月 13 日，该轮被该局列入重点跟踪船舶；随后，该轮被河北石家庄海关扣押并做拍卖处理。2020 年 11 月 10 日，福建扬江船业有限公司、徐光铃联合竞拍“长鑫 588”并获得所有权；2021 年 3 月 30 日，所有权人向宁德海事局申请所有权登记并变更为“扬江 66”，委托福安市金安轮船有限公司经营管理。</p> <p>“扬江 66”轮变更所有权后营运至今，公司加强了所属船舶的缺陷整改、船舶安全技术状况的维修保养等方面的安全管理，未再发生《重点跟踪船舶监督管理规定》（海船舶[2013]328 号）中第四条所列重点跟踪船舶行为的情形。经评估，我局认为该轮符合脱离重点跟踪船舶名单条件，现申请脱离重点跟踪船舶。</p>					
初报海事机构意见： <div style="display: flex; justify-content: space-between; align-items: center;"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<p style="font-size: 2em; font-family: cursive;">同意上报</p> </div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 (签章) 日期：2021 年 5 月 10 日 </div> </div>					
直属海事或省级地方海事机构意见： <div style="display: flex; justify-content: space-between; align-items: center;"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<p style="font-size: 2em; font-family: cursive;">同意</p> </div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 (签章) 日期：2021 年 5 月 13 日 </div> </div>					
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事局意见：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 margin-top: 20px;">  (签章) 日期： 年 月 日 </div>					